

# 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永发改价费〔2023〕8号

## 关于新田县龙家大院景区门票价格 有关事项的通知（试行）

新田县发改局：

按照《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》、《湖南省定价目录》和《湖南省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管理办法》（湘发改价费〔2019〕143号）的规定，结合新田县龙家大院景区成本测算情况、门票价格座谈会和经营情况并参考周边同类景区门票价格水平，经认真研究，现将新田县龙家大院景区门票价格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核定新田县龙家大院景区门票的试行价格为最高不超过30元/人次。

二、门票对特定人群实行优惠：景区对14周岁（不含14周岁）以下的儿童、65周岁（含65周岁）以上老年人、残疾人、现役军人、现役军人家属、军队离退干部、残疾军人和“三属”（烈士遗属、因公牺牲军人遗属、病故军人遗属）凭有效证件实行免票优惠。对14周岁（含14周岁）—18周岁（不含18周岁）未成年人、60周岁（含60周岁）

—65 周岁（不含 65 周岁）的老年人、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凭有效证件实行半票优惠。法律、法规对门票价格优惠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鼓励景区扩大门票价格优惠范围。

三、景区应严格落实明码标价规定，在醒目位置公示试行门票价格以及优惠范围，并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四、本通知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，试行期两年。

永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 年 6 月 30 日



---

抄报：省发改委

---

抄送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文旅广体局

---

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3 年 6 月 30 日印发

---